

固 原 市

原州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原发改发〔2021〕9号

关于原州区 2018 年重点防护林工程 县级验收通报

原州区自然资源局：

你局报来《关于申请对原州区 2018 年重点防护林工程进行验收的报告》（原自然资发〔2020〕444 号）已收悉，根据《自治区发展改革委 林业厅关于下达重点防护林工程 2018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宁发改农经〔2018〕198 号）和《关于原州区 2018 年重点防护林工程作业设计的批复》（原发改发〔2018〕232 号）精神，由我局牵头，组织财政、自然资源等部门及相关行业专家于 2021 年 1 月 8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县级验收。

一、项目下达的建设内容、地点及资金情况

项目建设地点为原州区官厅镇、黄铎堡镇、彭堡镇、头营镇、寨科乡、张易镇、水沟林场。实施人工造林 40000 亩（乔

木林 20000 亩、灌木林 20000 亩)，其中：官厅镇 3734.2 亩，黄铎堡镇 2621.4 亩，彭堡镇 2337.2 亩，头营镇 5449.5 亩，寨科乡 11286.2 亩，张易镇 13480.6 亩，水沟林场 1090.9 亩。

项目概算总投资 2680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中央预算内投资重点防护林工程 1480 万元，申请自治区财政补助六盘山重点生态功能区降雨量 400mm 以上造林区域绿化工程资金 1000 万元，自治区财政补助森林植被恢复费 200 万元。

二、项目组织实施部门

项目组织实施部门为原州区自然资源局。

三、项目实施部门自验完成情况

自查验收严格执行《宁夏人工造林检查验收办法》、《全国营造林实绩核查办法》等相关标准及要求，将小苗抽样验收与大苗逐株调查相结合、通过影像图实地勾绘、GPS 定位、实地调查、现地丈量等方法，保证了验收结果的正确性。

自验完成原州区 2018 年重点防护林工程人工造林 41820.5 亩（乔木林 20452.5 亩，灌木林 21368 亩），其中：中河乡 210 亩（全部为乔木林）、张易镇 15550.5 亩（全部为乔木林）、彭堡镇 2479.3 亩（全部为乔木林）、开城镇 69 亩（乔木林 62.7、灌木林 6.3 亩）、官厅镇 3909.4 亩（乔木林 911.8 亩、灌木林 2997.6）、头营镇 5503.7 亩（乔木林 1238.2 亩、灌木林 4265.5 亩）、黄铎堡镇 2912.1 亩（全部为灌木林）、寨科乡 11186.5 亩（全部为灌木林）。造林成活率达到 85%以上，造林树种为云

杉、油松、山杏、元宝枫、杜梨子、文冠果、山桃、沙棘、刺玫、金银木、丁香、柠条等。

项目到位资金 2680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 2642.53 万元，已支付 2405.55 万元。

四、县级验收组织及抽验情况

2021 年 1 月 8 日，由我局牵头，会同财政、自然资源等部门及相关行业专家对原州区 2018 年重点防护林工程进行了县级验收。

验收组首先听取了项目实施部门对项目执行、资金使用及自验情况汇报。验收组分内页和外页两个组，内页组对项目管理、资金使用、自验资料及项目执行情况进行了查看；外页组按工程量、建设地点、质量、数量、效益等进行了实地查看。项目区域涉及原州区中河乡、张易镇、彭堡镇、开城镇、官厅镇、头营镇、黄铎堡镇、寨科乡等乡镇。县级验收组实地抽验了 13369.8 亩，其中：头营镇张崖村 11 个小班 4425.5 亩、官厅镇 2 个小班 1095.3 亩，张易镇石嘴村 60 个小班 7849 亩（具体坐标见附表 2）。保存率采取随机确定样方的办法进行查验，保存率均达到 65% 以上，造林面积采用现场对原小班图进行查看核实验收。经抽查原小班图面积基本准确，与自验面积基本符合。

五、资金拨付与管理

项目实施单位对原州区 2018 年重点防护林工程专项资金实

行了专帐核算、专款专用、严格管理，没有截留、挪用和作为其他项目地方配套资金的行为，也没有违反专项资金使用规定。实际完成投资 2642.53 万元，已支付 2405.55 万元。

六、验收结论

县级验收组认为项目实施单位专门成立了项目实施领导小组，专人负责，能够按自治区发改委、林业厅批复的投资计划和原州区发改局批复的内容组织实施。根据抽查验收情况，认为自然资源局完成了原州区 2018 年重点防护林工程下达建设任务，完成人工造林 41820.5 亩，占下达任务的 104.6%，项目建设合格，通过县级验收。

七、存在问题及建议

1、建议尽快完成项目审计，严格执行项目审计报告和决定文件，对审计提出的问题全面及时整改到位。

2、进一步强化项目程序化管理，加强财务和内业资料的管理，特别要注意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资料收集与整理。

3、针对我区鼠害严重和造林难、看护难问题，项目建设部门要进一步强化项目管理和维护，确保项目效益的正确发挥。

附件：

1、原州区 2018 年重点防护林工程县级验收表（共 3 页）

2、原州区 2018 年重点防护林工程县级验收抽查小班表（共 2 页）

固原市原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2月4日

(此件公开发布)